

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度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以服务经济发展为中心，充分发挥工作职能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队伍建设，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，深化公开内容，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本单位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区域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领导分工，细化各科室信息公开工作责任，确定专人专门收集整理、报送信息，形成“领导具体抓、责任到科室”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。区域改局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区政府要求，制订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、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、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，坚持“以正面宣传为主、用事实说话”的方针，客观全面地介绍情况；坚持寓舆论引导于信息服务之中，不断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准确性、及时性和权威性。

（三）规范公开内容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公开的内容、公开的形式，按照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的要求，做好政府信

息公开内容的补充及更新。同时，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2 年，区城改局认真按照省、市、区相关文件要求，以“公开为原则，非公开为例外”、“谁发布谁负责”为原则，以项目建设为重点，及时公开区城改局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责等概况信息，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，并结合工作职能，主动公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等重点领域信息。同时还在征收项目现场设立公示栏、公示牌公布各项房屋征收政府信息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.04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2 年区域改局注重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，更好地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全年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1 件。其中结转上年度 2 件，自然人 71 件，商业企业 0 件，已按要求答复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69	0	0	0	0	0	69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	2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6	0	0	0	0	0	16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43	0	0	0	0	0	43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6	0	0	0	0	0	6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0	0	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	0	0	0	0	0	0	0

	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71	0	0	0	0	7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2 年，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 12 件；行政诉讼 13 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12	0	0	0	12	1	1	0	0	2	11	0	0	0	1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1 年度存在的问题及 2022 年度的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区域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需进一步提高；二是依法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人的满意度还有待提升。针对以上问题，2022 年度进行了改进：一是强化信息公开工作日常管理，保障日常重点信息及

时公开；二是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提升办理答复的合法性、规范性，提升申请人的满意度，满足申请人的合理信息需求。

（二）2022 年度存在的问题

2022 年，区城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，做了大量工作，但离区委、区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坚持标准不够高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。

（三）2023 年度改进举措

按照《条例》的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区城改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：一是继续充实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做好公开政府信息的界定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热点信息的梳理；二是严格审查程序，对无法向申请人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充分的沟通、解释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2022 年区城改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30 条。其中：公开机构设置等基本信息 1 条，公开征地管理及房屋征收、补偿方案、土地招拍挂等重点领域信息 21 条，部门预决算信息 2 条，决策预公开及政策执行信息 6 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2 年区城改局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，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条

例发出收费通知 4 件，收费金额为 400 元，实际收取的总金额为 400 元。

（三）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2 年区城改局承办市、区人大代表建议和区政协提案共 32 件，其中，主办市人大建议 3 件，协办市政协提案 4 件；主办区人大政协提案 16 件，协办区人大政协提案 9 件。

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

2023 年 1 月 16 日



